

证券代码：837949

证券简称：精华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辽宁精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12 月 23 日以书面及现场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雪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：于士伟、张兴忠、易宝权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杨治富、杨雪、杨国聪、尚伟、宋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杨治富、杨雪、杨国聪、尚伟、宋铎五名同志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上午9:00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就以上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精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精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7 日